



义乌“小九寨”迎来最佳观赏期

全媒体记者 王佳丽 文/摄

本报讯 连日来,赤岸镇的两处“童话森林”——雅治街村朝阳水库与南旺溪村的水杉林迎来最佳观赏期。这片被誉为义乌“小九寨”的秘境,又一次吸引了众多市民游客慕名前来打卡,感受大自然的绚丽与宁静。

走进雅治街村的朝阳水库边,百余株水杉整齐排列,高达三四十米的树干笔直挺拔,枝条层层舒展如塔形,细密的叶子在季节流转中完成翠绿、金黄、橘红的绝美渐变。“我和家人一起来这里露营,水杉黄红相间的样子十分好看,随手一拍就是一幅壁纸级的照片。”市民朱雨萱忍不住赞叹道。据了解,这幅“一半山景一半湖色”的美景将持续至12月中旬,从深秋的青黄交错到初冬的绯红一片,不同时段能领略到不一样的韵味。

相隔不到一公里的南旺溪村,另一番水杉盛景同样引人入胜。这片种植于20世纪80年代末的水杉,如今已蔚然成林,与毛鱼塘水库相映成趣,白鹭翩飞其间,更添灵动之气。近两年,附近望溪户外婚礼中心新增的网红栈桥延伸至林间,成



义乌“小九寨”的深秋色彩。

为游客争相打卡的热门点位,站在桥上,水杉全貌与湖光山色可尽收眼底。

除了自然美景,望溪户外婚礼中心的新业态更让人流连忘返——围炉煮茶的袅袅茶香、咖啡屋的醇厚滋味,搭配孩子们在林间奔跑嬉戏的欢声笑语,构成了惬意的周末图景。“新增的项目太贴心了,大人能放松



游客在水杉林拍照打卡。

聊天,孩子有地方玩耍,一周的疲惫都化解了。”市民余女士说。

两处水杉秘境的走红,离不开赤岸镇农文旅融合的巧思布局。2022年以来,朝阳水库引入“小聚·CAMP”露营基地,雅治街村集体以土地入股,每年可为村集体增收超10万元;南旺溪村盘活100亩闲置荒地,引入望溪户外婚礼中心项目,年租金收入达14

万余元,还带动了村民就业。

赤岸镇相关负责人介绍,近年来,赤岸镇始终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理念,依托优质山水资源,推动自然景观与乡村旅游深度融合,让“点状美”升级为“全域美”。该镇还将持续完善交通引导、停车服务等配套设施,让游客在欣赏水杉美景的同时,感受乡村振兴的蓬勃活力。

银杏披“金”醉游人

近日,深秋的暖阳洒在江滨公园花鼓广场上,成排银杏树悄然换上璀璨“金装”,连绵成一条金色长廊。银杏林间笑语不断,市民游客纷纷驻足,举起手机记录这份季节馈赠。孩子们捧起落叶抛向空中,年轻人在树下拍照打卡,老夫妻携手漫步在由银杏叶组成的“金黄地毯”上,恬静悠然。

“每年这时候都来拍照,这片银杏林是义乌最美的风景之一。”摄影爱好者王晨凯一边调试相机一边说。这片种植多年的银杏林,为城市绘就了一幅温暖明亮的深秋画卷,成为市民心中不可或缺的浪漫驿站。

全媒体记者 王倬杰 摄



我市启动重点群体社保补贴申报工作

全媒体记者 林晓燕

本报讯 12月2日从市人力社保局获悉,我市积极落实国家相关工作部署,聚焦重点行业中小微企业和重点就业群体,对符合条件的个人按照社保个人缴费金额的25%给予补贴,助力重点群体就业。

在重点行业领域(制造业、生活服务业)的中小微企业与重点群体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,2025年按规定为其新缴纳或继续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、基本医疗保险费、失业保险费之和的25%进行计算。补贴期限从2025年企业为重

点群体实际缴纳社保当月开始计算,每1名人员累计享受补贴期限不超过12个月。

此次补贴办理采取“一次申请、先缴后补、按月发放”的方式,由中小微企业申请,直接发放至重点群体个人社会保障卡银行账户。即企业申请,补给个人。

从目前情况来看,申请渠道共有三种:选择无感智办的用人单位,先登录“浙里办”App(或支付宝、微信的“浙里办”小程序),直接搜索“浙里就业创业”专区,再选择“智能推荐”,点击“重点群体社保补贴申领”进行操作即可;

选择线下直接办理的用人单位,需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窗口办理“重点群体社保补贴申领”事项;选择线上办理的用人单位,可直接登录浙江政务服务网或“浙里办”App(或支付宝、微信的“浙里办”小程序),搜索“重点群体社保补贴申领”事项后按步骤操作。

政策有期限,申报要趁早。工作人员提醒,此次重点群体社保补贴申请期限截至2025年12月底,符合条件的企业务必抓紧时间按规定进行申报,逾期申请的将不予受理。另外,就业并参保起始年月在2025年12月的,可在2026年1月底前发起申请。

选择线下直接办理的用人单位,需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窗口办理“重点群体社保补贴申领”事项;选择线上办理的用人单位,可直接登录浙江政务服务网或“浙里办”App(或支付宝、微信的“浙里办”小程序),搜索“重点群体社保补贴申领”事项后按步骤操作。

政策有期限,申报要趁早。工作人员提醒,此次重点群体社保补贴申请期限截至2025年12月底,符合条件的企业务必抓紧时间按规定进行申报,逾期申请的将不予受理。另外,就业并参保起始年月在2025年12月的,可在2026年1月底前发起申请。

巧解基层治理“千千结”

绣湖社区组建“放心消费维权义工队”

社区生活圈

全媒体记者 李爽爽

本报讯 “买的毛线掉毛还不给退,多亏社区义工帮忙,半天就解决了!”近日,市民小王在丹溪北路某日用品店遭遇消费纠纷,市场监管部门迅速联动稠城街道绣湖社区“放心消费维权义工队”,最终成功促成商家退款,化解了这起矛盾。

而这支帮小王解了燃眉之急的队伍,正是绣湖社区近期刚组建的“放心消费维权义工队”。据悉,该队

伍由8名党员经营户组成,在绣湖社区党委牵头下,联合消费者权益保护分局、稠城市场监管所共同孵化培育,核心目标是织密基层消费维权网络、提升市场治理现代化水平,也是社区深化党建引领、做实“大安绣湖”文章、创新基层矛盾纠纷化解机制的又一务实举措。

绣湖社区地处繁华区域,商业业态多元,市场主体密集,随之而来的消费投诉与纠纷也呈现多样化、复杂化特点。如何快速响应、有效化解这些矛盾,成为提升基层治理效能、优化营商环境的关键一环。

“单纯依靠部门或社区的力量,有时难免捉襟见肘。我们一直在思考,如

何能更前置、更有效地化解纠纷,让矛盾止于未发、化于萌芽。”绣湖社区相关负责人说,基于此,社区党委萌生了汇聚辖区内党员经营户力量的构想。

经过精心筛选,首批8名政治素质高、熟悉市场规则、热心公益且在各自行业内有良好的党员经营户代表,被招募入队。他们来自餐饮、零售、服务等多个领域,既是市场活动的直接参与者,也是党组织的一分子,双重身份让他们在调解纠纷时更具贴近性和说服力。

为了让队伍真正发挥作用,绣湖社区创新构建了三大核心机制,为消费维权保驾护航。其一,“专业调解+快速响应”机制,凭借义工队员的行业专长,化身“老娘舅”,能精准切中纠纷要

害,实现“身边人管身边事”,提升纠纷化解效率与成功率;其二,“常态巡逻+动态监督”机制,义工队员定期对辖区商铺的经营秩序、商品质量、食品安全、明码标价等情况开展义务巡查,将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给市场监管部门和社区,为精准监管提供一手信息;其三,“流动宣传+政策传导”机制,义工队员在日常巡逻中,主动向商户普及诚信经营理念,向消费者讲解维权知识,化身消费维权的“流动宣传站”,营造“放心消费在绣湖”的浓厚氛围。

“组建‘放心消费维权义工队’,不仅丰富了社区党建品牌内涵,更将党组织优势转化为基层治理效能。”绣湖社区相关负责人说。



8分钟! 义乌街头公交车上演“生命接力”

全媒体记者 王佳丽

本报讯 12月3日13时22分,一辆从铁路义乌站开往大陈镇的恒风370路公交车,正行驶在商城大道净居路路口。车厢里原本平稳的气氛被一阵急促的喘息声打破——一名乘客突然身体僵硬、意识模糊、口吐白沫,随即从座位上翻倒在地。

公交车驾驶员王敏从后视镜中瞥见这一幕,立刻沉稳地将车安全靠边,打开双闪。“大家别慌,请在车上稍等,我来处理。”几句简短的话语,迅速平复了车厢内的紧张气氛。王敏一边请乘客让出空间,一边观察患者情

况,随后迅速行动:拨打110报警、联系120急救中心,同时向车队汇报现场情况。

从发现险情到沟通救援,王敏做的每一步都井然有序。13时30分,派出所民警和120急救人员先后抵达现场。王敏简要介绍了事发经过,同时协助医护人员将患病乘客稳妥地转移至救护车上。安排妥当后,他才回到驾驶座,重新启动车辆,载着一车人继续前行。

这场发生在公交车厢里的8分钟紧急救援,不仅是一次对突发疾病的成功处置,更展现出公交驾驶员在危急时刻的专业素养与冷静担当。

30年经验“精准定位” 被困深山老人成功获救

通讯员 金佳敏 全媒体记者 陈张彪

本报讯 “太感谢你们了!”近日,市民赵女士手持一面“百姓的保护神 人民的好警察”的锦旗,专程来到市公安局大陈派出所,向之前成功救援迷路老人的民警、辅警及消防员表达由衷的谢意。

事情发生在11月23日下午,大陈派出所接到赵女士紧急求助,称其家中老人在北山村附近爬山时,因不熟悉地形不慎迷路,所幸其随身携带手机,尚能保持联络。

接警后,值班民警吴臣童、辅警蒋飞军迅速联合消防队员集结,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展开搜寻。考虑到老人身处陌生环境可能产生恐慌,救援人员同步安排家属与老人视频通话,及时安抚其情绪。北山村周边山林植被茂密、地形复杂,近两个

小时的时间过去了,救援队伍还未能发现老人踪迹,搜寻工作一时陷入僵局。

关键时刻,辅警蒋飞军在老人发来的视频中捕捉到一处关键线索——画面里出现类似信号塔的标志物。凭借30年进山救援的专业积累,以及对辖区山林地形的熟悉,他当即判断老人身处距离北山村3公里外、海拔800多米的道人峰。救援方案迅速调整,蒋飞军主动在前开路,紧盯沿途新鲜脚印、树枝断裂痕迹,锁定方向。

历经6个多小时的艰难跋涉与细致排查,救援人员终于在道人峰山顶找到迷路老人。随后,众人轮流搀扶老人安全下山。

据悉,蒋飞军在大陈派出所任职辅警30余年,救援经验丰富、行动力强。截至目前,他已累计从深山之中救下70余名被困群众。

模拟法庭进校园

全媒体记者 何涛 文/摄

本报讯 12月4日,是第十二个国家宪法日。当天,义乌市城镇职业技术学校的体艺楼报告厅内,一场别开生面的“模拟法庭进校园”活动在此举行。活动通过情景剧演绎与庭审模拟相结合的形式,让学生沉浸式感受法律的威严,约500名师生现场观摩。

学生演员通过情景剧,生动再现了掩饰、隐瞒犯罪所得罪的“案件”发生过程,清晰呈现了“案件”起因、经过、为后续庭审模拟做好铺垫。随后,模拟法庭环节启动,16名学生分别扮演审判长、书记员、公诉员、辩护人、被告人等角色,严格按照真实庭审流程,依次完成法庭调查、举证质证、法庭辩论、被告人最后陈述等环节。“审判长”沉稳主持庭审,“公诉员”条理清晰指控犯罪,“辩护人”据理力争维护权益,模拟庭审规范有序,充分还原了司法审判的严谨性与权威性,让在场师生直观感受到法律的公平与公正。

模拟法庭演职人员陈毅铭说:“政治老师讲过许多法律知识和法律条文,当时我觉得这个事情可能离我们比较远,而且非常枯燥。但参加完这次活动后,我深刻认识到法律其实就在我们身边。我觉得这次活动非常有意义。”

“这次参演了模拟法庭的被告人后,我明白了大家都要对法律抱有敬畏之心。我们青少年,也应该学好法律知识,遵守法律法规,远离犯罪,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公民。”模拟法庭演职人员孙昊说。

模拟庭审结束后,检察院、法院、公安局等相关负责人结合案例实际,解读了掩饰、隐瞒犯罪所得罪的法律条款,提醒学生警惕身边的违法犯罪行为,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。举办“模拟法庭进校园”活动,打破了传统普法模式,让学生从“被动听”变为“主动演”。

“不是专业法律的学生,乍一听法条都会觉得枯燥。用这种案例的演绎,包括模拟法庭的展示,能让同学们参与进来。包括台下的观众,他们其实也是参与的一分子,看到自己身边的同学在台上演出,也会认真观看,从而能更好地学习法律知识。”市检察院第八检察部陆皓说。



模拟法庭庭审现场